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

2、投资金额：额度累计不超过 8.2 亿美元。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1、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中，国际采购贸易量较大、收支总额较高，国际业务结算币种以美元为主。因进出口业务有美元、欧元付汇需求，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基于公司外汇资产、负债状况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锁定成本，增强公司经营稳健性。

2、外汇衍生品交易规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累计不超过 8.2 亿美元。

3、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

远期、利率掉期、货币互换等。相关合约的主要条款如下：

(1) 合约期限：与基础交易期限相匹配，一般不超过一年。

(2) 交易对手：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及金融机构。

(3) 流动性安排：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外汇资产、负债为背景，业务金额和业务期限与预期外汇收支期限相匹配。

4、业务授权及期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或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交易决策权，并代表公司（或子公司）与银行或金融机构签署上述交易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有效。

5、资金来源：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使用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或保证金交易，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的方式。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 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

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2、风险防控措施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托，以套期保值、锁定汇率为目的，从而防范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化造成的市场风险。

(2) 公司已制定《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审批流程和后续管理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公司参与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人员都已充分理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特点及风险，严格执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3)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只允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及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从而防范客户违约风险。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3、公允价值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运用外汇衍生品工具降低汇率风险，有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制定《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审议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锁定汇兑成本，符合公司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审议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七、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7日